

國立臺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誠徵教師公告

擬聘單位：企業管理學系

▽	專任	職 稱	▽	教 授	擬 徵 聘 名 額	1 名
	兼任		▽	副 教 授		
	進修學士班		▽	助 理 教 授		
	碩士在職專班			講 師		
所 需 資格條件		1. 資訊、商學、企管相關博士學位者，且每學期至少 1 門課程需以英文授課。 2. 申請初聘副教授職級，需具副教授證書；申請初聘教授職級，需具教授證書。				
應具專長		具資管或資訊背景，可教授資訊管理、商業智慧、資訊系統分析與設計等相關課程。				
應檢附之 文件及著作		1. 新聘教師申請書(本校所附格式)－紙本簽名及 word 電子檔 2. 教師專門著作目錄一覽表(本校所附格式)－word 電子檔 3. 前項表列所有各篇著作抽印本一式 1 份(經初審通過者須再繳交 2 份)－紙本 4. 博士論文一式 1 份(經初審通過者須再繳交 2 份；如非申請助理教授職級得免繳)－紙本 5. 教育部教師證書影本－電子檔 6. 畢業證書影本(外國學歷請附中譯本並由駐外單位認證證明。 應屆畢業生繳交校或系 出具學位論文考試通過可於當學期畢業證明文件 並於申請截止日前繳交畢業證書影本)－電子檔 7. 經歷證件影本(外國經歷請附中譯本並由駐外單位認證證明)－電子檔 8.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證明之個人出入境紀錄(如非外國學歷初聘人員免繳)－電子檔 9. 國外學歷送審教師資格修業情形一覽表(如非外國學歷初聘人員免繳) 10.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電子檔 11. 碩士及博士成績單(國外學歷歷年成績單請由駐外單位驗證之)－電子檔 12. 推薦信 2 封(需註明推薦人之聯絡電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相關表格請至本系網頁https://www.dba.ntpu.edu.tw/下載。 ● 已具擬聘等級之教師證書者，外國學歷證件得免附中譯本及駐外單位驗證證明，並免附國外學歷成績驗證證明、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證明之個人出入境紀錄及國外學歷送審教師資格修業情形一覽表。 ● 有意申請者請檢附有關資料文件郵寄至「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國立臺北大學人事室收」【請註明應徵企業管理學系專任教師及應徵者姓名】。 ● 「應檢附之文件電子檔」請傳至 mba_hd@gm.ntpu.edu.tw。 ● 合者通知，各項申請資料人事室恕不退件。 				
申請截止日期		115 年 8 月 5 日(以郵戳為憑)				
起聘日期		116 年 2 月 1 日				
單位聯絡人		聯絡人：康專員 電 話：(02) 8674-1111 分機 66555 傳 真：(02) 8671-5912 E-mail：mba_hd@gm.ntpu.edu.tw				